

宜遂高速（南段）办公电脑采购项目二次采购询比采购公告

1、询比采购条件

宜遂高速（南段）办公电脑采购项目二次采购（以下简称‘本项目’）经吉安西管理中心总经理办公会批准立项。采购人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安西管理中心，项目资金已落实，已具备实施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二次询比采购。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根据宜遂高速（南段）日常办公实际需求，经吉安西管理中心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同意采购办公电脑一批。

2.2 询比采购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询比采购范围为宜遂高速（南段）办公电脑的采购、交货培训、售后技术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及数量如下：

标段	资产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2025-YSDN	办公电脑台式机	26	台	
	笔记本电脑	6	台	

2.3 交货期

计划交货日期 20 个日历日（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2.4 交货地点

由项目业主指定卸货点，具体交货地点满足询比采购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中的《货物需求一览表》。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询比采购要求响应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效营业执照的设备生产制造商或



代理商。

3.2 满足附件 1-附件 5 规定的资质条件、财务、业绩、信誉、其他要求等，并具备相应的供货能力。

3.3 本次询比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4、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 17 时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代理商必须具有制造商的合法授权（如有）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响应报名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6）采购扫描件加盖公章**的 PDF 文件发送至电子邮箱：jaxglzx@163.com。发送电子邮件时，请注明“宜遂高速（南段）办公电脑采购项目二次采购+响应人名称+联系电话”。采购人核实响应人资格条件且满足要求，询比采购文件将以邮件形式发至响应人报名邮箱内，响应人注意查收询比采购文件，如有异常情况，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否则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4.2 询比采购文件每套 0 元。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采购人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 10 时 30 分，响应人应于响应截止时间前，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将响应文件递交至吉安市吉州区吉安西管理中心 509 会议室。采购人定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响应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准时出席，否则将视其默认开标结果。

5.3 逾期到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5.4 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在本项目整个响应活动过程中不得更换。

5.5 本次询比采购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西省国有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s://www.jxgqcg.com>) 网



站发布。

7、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吉安西管理中心

联系地址：江西吉安市吉州区兴桥镇吉安南收费站

联 系 人：郭女士

电 话：0791-86132608、0791-86132628

